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1-003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1年1月14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月25日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仁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参加本次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现提名徐仁华、任海峰、徐敏、郁其平、吴九德、伊恩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贾丽娜、张永年、余荣发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贾丽娜女士、张永年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董事会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施云根先生、夏华林先生、周虹女士因任期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董事会对其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职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拟续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的十三条进行修订,并在相关行政机关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修订具体如下:
第十三条修改前: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生产: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
第十三条修改后: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原料药;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生产: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原料药。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11年2月16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1-3项议案,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发出。
特此公告!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仁华,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6年起历任苏州吴县木渎东凤小学教师,吴县助剂厂生产科科长、经营部经理,吴县天马化工(原料)厂长,吴县天马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马”)、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医药”)本公司前曾用名,与下面的本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现在的公司名称相同及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集团”)海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苏州市政协委员、苏州市工商联联合会副会长。
徐仁华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马集团44.72%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21.76%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仁华与持有天马集团31.05%股份的徐敏是叔侄关系。除此之外,徐仁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任海峰,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起历任江阴市进出口公司出口部经理,无锡联合恒利有限公司出口部经理,2000年起历任吴县天马销售部经理,苏州天马、天马医药分销副总经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医药”)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任海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45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徐敏,男,1969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起先后供职于苏州德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吴县助剂厂,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等,历任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副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徐敏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马集团31.05%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15.11%的股份。徐敏是实际控制人徐仁华先生的侄子,除此之外,徐敏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郁其平,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9年起先后供职于苏州市西山煤矿,吴县铸钢厂,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等,历任吴县天马、苏州天马、天马医药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郁其平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马集团24.23%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11.79%的股份。郁其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九德,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0年起历任广东亚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路劲基建(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维多木业(苏州)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天马医药财务总监。现担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吴九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伊恩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起历任创业上海管理公司投资经理,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伊恩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贾丽娜,女,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至1994年任职于金陵科技大学老师,1994年至今担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

贾丽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永年,男,1954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2年起先后历任苏州吴县东山镇王家大队农具员,苏州吴县化工厂财务科长,苏州吴县审计科科长(期间担任主持苏州市吴县审计事务所所长),现担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副所长。

张永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余荣发,男,1952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9年起先后供职于江苏省农垦局,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书记员、审判员、副庭长并主持工作,苏州商品交易所研发部、信息部主任、副总,苏州未来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苏州仲裁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律师协会商事委员会副主任。现担任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苏大名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苏州律师协会有理事。

余荣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1-004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1年1月14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1年1月25日在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原特钢 公告编号:2011-002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项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及市场需求等状况,为进一步提高经营效益,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响应国家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战略决策,公司拟投资建设“高洁净重型机械装备大型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本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 一、投资项目概述
随公司近年来产品结构和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现有冶炼、锻造、热处理等系统工艺装备已无法完全满足上述产品工艺技术要求或产能需求。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高洁净重型机械装备产品的质量优势和制造能力,保持公司生产优势和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提出本投资项目。
本投资项目内容包括前期变更后已开始实施的募投资项目“新增RF70型1800吨精锻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在上述募投资项目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的投资项目,主要是为了提高产品材料品质,配套现有募投资项目的实施和现有锻造生产。
二、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精锻车间,配置18MN径向精锻机组,并配套加热炉、热处理炉、机加工等设备,即募投资项目“新增RF70型1800吨精锻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为提高毛坯材料品质,配套锻造生产,在淘汰现有落后冶炼工艺装备基础上,实施更新改造。新建锻造车间及其辅助设施等。
三、项目投资总额及进度
本项目建设投资110,958万元,包括建安工程费用40,152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64,003万元,其他费用6,803万元。建设期为两年,其中募投资项目“新增RF70型1800吨精锻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投资39,966万元,已于2010年12月份开始实施;其他冶炼系统

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福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参加本次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金百鸣、姜宗济为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公司最近2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 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石福明先生因任期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监事会对其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职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续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金百鸣,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起历任苏州第四制药厂技术科工艺员、研究所副课题组长,昕晖医药化工(苏州)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天吉生物人事行政部经理,天马集团行政部经理。现担任本公司安保部经理,同时担任监事。

金百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姜宗济,男,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8年起先后历任海军东海舰队528军舰副通长,苏州市人民检察院法纪处处长,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苏州市吴中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10年退休。现担任吴中区法律研究会副会长。

姜宗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1-005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2011年2月16日上午9:00
4.会议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1年2月10日
7.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1年2月10日下午3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样本附后)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③保荐机构、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对以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徐仁华、任海峰、徐敏、郁其平、吴九德、伊恩江。
②选举独立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对以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贾丽娜、张永年、余荣发。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

改造、锻造系统设施完善及其他辅助设施等建设投资70,992万元。拟于2011年6月份实施。

四、产品方案
根据市场需求分析预测和公司的技术以及装备特点,本项目拟生产流动芯棒铸件、石油钻具铸件、大型机床拉杆等 商品精锻件等适合径向精锻机生产的锻件,主要生产钢种有:无磁钴钎及无磁承压拉杆等石油钻具、流动芯棒、冶金轧辊、高压锅炉大规格模具扁钢、电站、化工、核电站大型铸件用材料等。
五、投资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所需资金拟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其中:自有资金44,383.2万元;项目贷款为66,574.8万元。自有资金中含募集资金19,000万元。

六、项目建成后的经济效益分析
1、测算基础
本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测算基础为:建设期为2年,达产期为2年,达产期的第一年达产70%,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投资回收期按生产期按20年计算。固定资产按照直线法折旧,综合折旧年限为20年,残值率10%。

二、营业收入测算
项目建成后,年生产产值达32.3万吨,其中7万吨吨锻造车间,可生产锻件6.30万吨,剩余产值25.3万吨按外贸计算,产品平均不含税价格为1,917.6元/吨,正常年营业收入为289,822.4万元。

三、成本及费用测算
营业成本主要包含外购原材料、燃料及动力、工资及福利、维修费、其他费用、折旧费、摊销费,其中正常生产年总成本及费用为257,532万元,其中:固定成本18,543万元,可变成本232,441万元。

四、项目财务指标
利润总额=销售收入-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成本=31,190.2万元;
净利润=利润总额×(1-25%)=23,392.7万元;
投资回收期(年)为2.29年;
内部收益率:27.90%;
资本内部收益率=年平均利润总额/投资本金×100%=24.1%;
投资回收期=年平均利润总额/投资总额×100%=28.5%。
5、说明

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可行表决。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对以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金百鸣、姜宗济。

3.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拟续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的十三条进行修订,并授权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到相关行政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第十三条修改前: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生产: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
第十三条修改后: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原料药;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生产:葡辛胺系列、A酯系列、芝麻酚(7号酯)、KBQ、保护氨基系列、AKD系列、阳离子分散松香胶、原料药。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1-003号《天马精化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2月11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伟、贾国华
电 话:0512-66571019
传 真:0512-66571020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1号
邮 编:215101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人)进行投票。
附注: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人)进行投票。

序号	议 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1	非独立董事	-	-	-
①	徐仁华	-	-	-
②	任海峰	-	-	-
③	徐敏	-	-	-
④	郁其平	-	-	-
⑤	吴九德	-	-	-
⑥	伊恩江	-	-	-
2	独立董事	-	-	-
①	贾丽娜	-	-	-
②	张永年	-	-	-
③	余荣发	-	-	-
议案二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①	金百鸣	-	-	-
②	姜宗济	-	-	-
议案三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议案四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1、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反对”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 2、如委托人在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安信证券、宏源证券和中信万通证券为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中信万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万通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1年1月31日起,安信证券、宏源证券和中信万通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13,以下简称“本基金”)。
本基金募集认购期为2011年1月6日至2011年2月28日。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66或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cn
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1001或020-96210
公司网站:www.essec.com.cn
三、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站:www.hysec.com
四、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532 96577
公司网站:www.zxwt.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1元,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会出现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销售机构签订书面的基金合同,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7日

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2011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0]128号),2011年2月2日(假期三)至2月8日(假期二)为节假日休市,2月9日(假期一)起照常开市。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我司”)定于2011年1月28日和2月1日三天暂停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其他基金转换为本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本基金转换为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我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均照常办理。自2011年2月9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本基金的正常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春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 888 8821-38794888,或登录网站 www.51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月25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杨志国先生以书面形式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志国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杨志国先生将不在本公司继续任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杨志国先生将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的1/3,故杨志国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补充空缺后方可生效。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依照法律程序提名有关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候选人,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26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 公告编号:2011-10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增减变动(%)
	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净利润	约200,000万元-210,000万元	107,845.89万元	增长85.45%—94.72%
基本每股收益	约0.08-0.90元	0.46元	增长86.96%—95.65%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2010年,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公司快速反应,积极应对,抢抓国内汽车市场持续增长的机遇,推进全新品牌战略,汽车产销创历史新高,全年累计完成产销186.40万辆和185.1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1%和35.24%,其中微车产销85.34万辆,自主品牌轿车产销19.4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6.38%和80.90%。
2.2010年,公司以“事业领先计划”为统领,持续推进价值链成本领先战略,深化结构调整,整体盈利水平明显提升,自主业务盈利和合资业务贡献利润同比均大幅增长。
3.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步估算,公司2010年度合并净利润约为20—21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1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月27日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404号)核准,公司以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向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发行76,150,035股股份,向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37,551,267股股份。公司已于2010年11月完成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过户及新增股份的登记工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股本总额变更为342,092,262股。2011年1月25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人民币228,390,960.00元变更及登记为人民币342,092,262.00元。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8月4日,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5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六个月。自2010年8月4日至2011年2月3日止,详细内容于2010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1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本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结束。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